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为通信”或“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18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11名特定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445,399.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3.26元。截至2021年8月17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11名特定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445,399.00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335,999,980.74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3,710,000.00元（含税）后，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332,289,980.74元，再扣除与发行费用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均不含税）合计2,614,987.53元后，并考虑承销及保荐费相应税款21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9,884,993.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17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34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年1月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5,816.75 万元，本期投入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 9,488.26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至公司普通账户，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均已划转完毕，且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相关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虹桥商务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共同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合肥移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移顺”）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1 年 9 月 26 日公司、共同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移航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移航”）

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7月26日公司、共同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移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移锋”）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公司用于存放募集资金的专户均已全部注销。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建设的“4G和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增加公司为实施主体，增加“上海”为实施地点。

2、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增资的方式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深圳移航、合肥移顺，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移航进行增资4,000万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合肥移顺进行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移航的注册资本将由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0万元人民币，合肥移顺的注册资本将由3,6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600万元人民币。

3、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涉及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以增资的形式来实施三个募投项目“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的建设。

4、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增加合肥移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相应增加“合肥”为实施地点，同意公司“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增加深圳移航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相应增加“深圳”为实施地点。

5、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暨涉及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三个募投项目：“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增加深圳移锋为实施主体，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深圳移锋进行增资。

6、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将“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的研发办公场地，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雪花科创大厦 12-13 层。同意基于当前经济环境，公司将“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300 万元用于购买土地及建设调整为办公场地购置，由原来买地自建办公楼调整为直接购买现成办公楼。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项目	4G 和 5G	动物溯源	工业无线路由器	合计
先期投入金额 ^{注1}	20,283,148.96	1,720,167.17	28,133.73	22,031,449.86

注 1：公司未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上表金额也未经会计师鉴证。

(四)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将前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2,7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已将前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5,8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将前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7,5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情形。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已结项，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9,488.26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至公司普通账户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受宏观经济环境形势影响，国内房地产价格总体处于下行趋势，公司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综合考虑项目建设所处的经济环境形势，谨慎决策，通过优化资金配置与成本控制、合理调配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使募投项目实际支出低于计划支出，形成募集资金节余。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3、公司先期已用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金额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已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九) 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三个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根据目前“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集资金三个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延长“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的实施期限，三个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
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988.50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16.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15,177.18	15,177.18	0.00	14,633.18	96.4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底已结项	2025 年底已结项	否
2. 动物溯源产品信息产业化升级项目	否	10,716.69	10,716.69	0.00	5,601.56	52.2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底已结项	2025 年底已结项	否
3. 工业无线路由器项	否	7,094.63	7,094.63	0.00	5,582.01	78.6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底已结项	2025 年底已结	否

[illegible]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已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九）。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329,884,993.21 元。